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曾照韦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杨明辉

编制人: 盛莹莹

项目负责人: 徐碧晖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改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 6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 日~2 日、17 日~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局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长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0 万元	比例	1.14%
实际总概算	8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20 万元	比例	1.5%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并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7.26 修订，2018.1.1 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正并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2020.9.1 施行；</p> <p>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10.1 试行；</p> <p>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并施行；</p> <p>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9、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委托书；</p>				

10、安徽长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11);
11、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复函》(宁环审批[2021]117 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排放标准
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和表 3 中标准,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mg/m ³)	采用标准
二甲苯	20	15	0.8	0.2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非甲烷总烃	70	15	3.0	4.0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8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mg/l	6~9	350	140	150	2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mg/l	6~9	500	300	400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mg/l	6~9	50	10	10	5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3-9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功能区类别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4、固废处置标准

一般固废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固废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04月30日)有关规定,危险固体废物须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设施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04月30日)要求。

5、总量控制建议值

表 3-10 总量控制建议值

单位: t/a

序号	污染因子	总量建议值	单位
1	VOCs	0.141	t/a
2	二甲苯	1.76	t/a

一、项目简介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在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八里工业园区兴盛路6号建设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项目于2019年5月14日经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备案，项目代码：2019-341862-29-03-011019，该项目于2020年5月28日经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审批（宁环审批[2020]46号，见附件），2020年7月建设生产。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水性原料作为生产原料无法满足产品质量要求，公司改用了溶剂型原料作为生产原料。2021年4月8日，经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现场监察发现项目已使用溶剂型原料进行生产，根据企业生产情况，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下达了《环境违法行为改正决定书》（宁环违改[2021]046号），责令企业停止生产，并重新履行环评手续。

结合2020年宁国市大气办颁布的《关于印发宁国市2020-2021年度包装印刷及高温套管行业VOCs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对现有高温套管行业VOCs进行达标治理及污染减排整治。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1年11月委托安徽长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的生产能力，不新增生产产能。2021年11月5日经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审批（宁环审批[2021]117号）。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1年 11月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小组，并委托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竣工环保验收。2021年12月1~2日、17日~18日，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检测机构对该项目开展现场检测工作，同时调查并核实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并编制完成《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投资 8000 万元，购置安徽沃尔曼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土地 16000 平方米，购置编织机、复绕机等设备设施，建设年产 15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与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与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生产厂房	钢架结构 1 层，占地面积 1200m ² ，位于厂区东侧，主要分：样品区、绕线区、耐高温套管生产线（复绕、烘干、涂胶工序一体）14 条，达到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生产能力	钢架结构 1 层，占地面积 1200m ² ，位于厂区东侧，主要分：样品区、绕线区、耐高温套管生产线（复绕、烘干、涂胶工序一体）14 条，达到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生产能力	一致
	涂胶区	砖混结构 1 层，位于 1#厂房北侧约 40m ²	砖混结构 1 层，位于 1#厂房北侧约 40m ²	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砖混结构 4 层，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1200m ² 一栋办公楼，主要用于人员办公	砖混结构 4 层，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600m ² 一栋办公楼，主要用于人员办公	基本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储存区	钢架结构 1 层，位于 3#、4#厂房，占地面积分别为 1500m ² 。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中所需的原材料	钢架结构 1 层，位于 2#厂房，占地面积分别为 1200m ² 。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中所需的原材料	基本一致
	危化库	砖混结构 1 层，位于 3#厂房东南侧约 40m ²	砖混结构 1 层，位于 3#厂房东南侧约 40m ²	一致
	成品储存区	钢架结构 1 层，占地面积为 1200m ² ，位于 2#厂房，用于储存成品	钢架结构 1 层，占地面积为 1200m ² ，位于 2#厂房，用于储存成品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鲜用水量 900m ³ /a；项目用水由河沥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项目鲜用水量 900m ³ /a；项目用水由河沥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一致
	排水	雨水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	一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年排水量 720t	
	供电	项目用电由河沥供电管网供给，年用量 60 万 kwh	项目用电由河沥供电管网供给，年用量 60 万 kwh	一致
供热	项目采用电作为热源，由河沥供电管网供给	项目采用电作为热源，由河沥供电管网供给	一致	
依托工程	办公楼	砖混结构 4 层，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1200m ² 一栋办公楼，主要用于人员办公	砖混结构 4 层，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 1200m ² 一栋办公楼，主要用于人员办公	一致
	生产车间	钢架结构 1 层，占地面积 1200m ² ，不新建生产车间。	钢架结构 1 层，占地面积 1200m ² ，不新建生产车间。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1号车间调胶工序密闭调胶室内集气罩收集,涂胶、烘干工序分别采用半密闭式,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有机废气处理系统(RCO装置)后,由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1号车间调胶工序密闭调胶室内集气罩收集,涂胶、烘干工序分别采用半密闭式,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有机废气处理系统(RCO装置)后,由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一致
	废水治理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一致
	固废治理	固体废物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固废间(3#厂房东南侧约10m ²)	固体废物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固废间(3#厂房东南侧约10m ²)	一致
		危险固废暂存于3#厂房东南侧约20m ² 的危废暂存间内	危险固废暂存于3#厂房东南侧约20m ² 的危废暂存间内	一致
	噪声治理	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	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	一致
	地下水、土壤治理	设置分区防渗区域	设置分区防渗区域	一致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设置应急预案、单独设置危化品存储间,并做重点防渗处理,加强员工操作管理	设置应急预案、单独设置危化品存储间,并做重点防渗处理,加强员工操作管理	一致

三、项目变动情况

表 3-1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6号	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6号	无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	建设内容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目前实际年产21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不产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无变动
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建设内容年产30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目前实际年产210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不属于重大变动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无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无变动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	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未变化。	未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无污染物排放量增加。设备部分未购,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设备部分未购,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不

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属于重大变动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无变动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无变动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无变动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	1 号车间调胶工序密闭调胶室内集气罩收集，涂胶、烘干工序分别采用半密闭式，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有机废气处理系统（RCO 装置）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1 号车间调胶工序密闭调胶室内集气罩收集，涂胶、烘干工序分别采用半密闭式，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有机废气处理系统（RCO 装置）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无变动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设置分区防渗区域	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设置分区防渗区域	无变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固体废物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固废间（3#厂房东南侧约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定期处置；危险固废暂存于 3#厂房东南侧约 20m ² 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位车间东北侧，建筑面积约 10m ² ；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北侧，建筑面积约 20m ²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无变动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化。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4-1 项目原辅材料、能源及其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1	玻璃纤维	400t/a	400t/a
2	液体有机硅胶橡胶	180t/a	180t/a
4	稀释剂（二甲苯）	90t/a	90t/a
3	纸箱	75000 只/a	75000 只/a
5	打包袋	300 卷/a	300 卷/a
7	水	900t/a	900t/a
8	电	60 万 kwh/a	60 万 kwh/a

2、主要生产设备

3、表 4-2 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变频编织机	110-D144	1	1	基本一致
2	变频编织机	90-D144	1	1	
3	变频编织机	110-D160	1	2	
4	变频编织机	90-D160	1	1	
5	变频带织机	90-D180	1	1	
6	变频编织机	110-D132	2	1	
7	变频编织机	90-D132	2	2	
8	变频编织机	110-D128	1	1	
9	变频编织机	90-D128	1	1	
10	变频编织机	110-D108	1	1	
11	变频带织机	90-D108	2	1	
12	变频编织机	90-D128	1	1	
13	变频编织机	110-D96	2	1	
14	变频编织机	90-D96	3	1	
15	变频编织机	110-D84	1	0	未购
16	变频编织机	90-D84	2	0	
17	变频编织机	110-D72	1	0	
18	变频编织机	90-D72	4	0	
19	变频编织机	90-D48	1	0	
20	变频钩针机	100-D8-2.0	300	120	部分未购
21	变频带织机	100-D49	1	0	

22	变频收料机	S-50HZ-1: 20	25	24	
23	复绕机	F-双头 2.5	8	5	
24	变频搅拌机	J450*600	3	1	
25	真空机	Z(2X-15)	4	0	
26	烘箱	L-Φ159*2.5	30	24	
27	玻纤带自动涂胶机	L-500*800*9	2	2	一致
28	商标烘箱	L-300*150*3	1	1	
29	厚料同步机	GC-0303	3	0	未购
30	厚料同步机	GA-441	1	1	部分未购
31	锁边机	ZJ-893A-13H/02	10	1	
32	锁边机	ZJ-893A-13H/03	10	1	
33	裁边机	/	2	1	
34	RCO 废气净化装置	/	1	1	一致

3、产品方案

表 4-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生产数量 (万米/年)	实际生产数量 (万米/年)
1	橡胶隔热套管	Φ10-70mm	250	160
2	橡胶隔热套管	Φ70-150mm	30	10
3	橡胶隔热套管	Φ10mm 以下	20	40
合计			300	210

4、水平衡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职工用水量按 50L/d·人计,年工作 300 天,则职工生活用水 900t/a;根据《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 50318-2017)废水产生量以用水量的 80%计,生活污水量 720t/a。

现有工程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与处理后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水阳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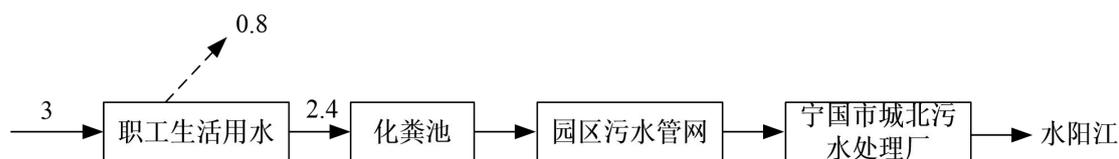


图 4-2 建设项目总水量平衡图 (t/d)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橡胶隔热套管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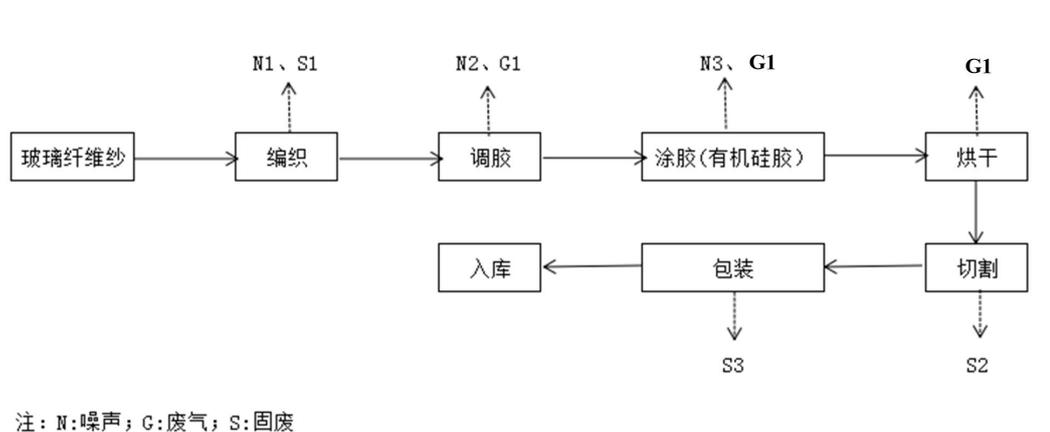


图 2-1 橡胶隔热套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述：

编织：将原材料玻璃纤维纱经倒纱机和编织机编制成网格管，此工序会产生机械设备噪声 N1 及原材料边角料 S1。

调胶：通过变频高速搅拌机将有机硅胶与稀释剂（2:1）搅拌均匀后进行涂胶。搅拌过程中会产生机械设备噪声 N2、二甲苯 G1。

涂胶：编织机自带涂胶功能，将有调胶好的有机硅胶均匀涂至网格管上，此工序会产生机械设备噪声 N3、二甲苯 G1。

烘干：经上道涂胶工序完成的网格管，送入烘道烘干，烘道采用电加热方式供热，供热温度为 120°C-150°C，烘道为半封闭式，烘道末端会有有机废气产生二甲苯 G1。

切割：烘干完的网格管按照一定的长度，通过切割机机械切割，切割过程中不产生粉尘，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 S2。

包装：经切割完的耐高温套管采用手工包装方式包装入库，等待外售，此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 S3。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调胶、涂胶及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为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调胶采取独立封闭的配胶室（面积： 15m^2 ），并配有废气收集风管，耐高温套管生产线复绕编织设备上方涂胶、烘干工序每条生产线分别设置独立的半密闭区（规格为 $0.9*1.4*2.5\text{m}$ ），废气统一收集后，通过引风机引至1套“RCO装置”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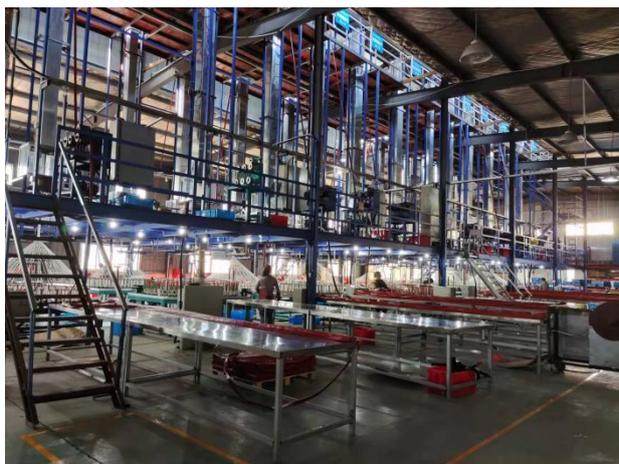


图1 生产线



图2 烘道



图3 废气处理设施

RCO 装置：蓄热式催化氧化炉，或换热式催化氧化炉，由风机、换热装置、预热装置、催化燃烧装置、PLC 控制系统，当废气经过换热器时，通过热交换达到或接近催化燃烧的温度要求。通过蓄热陶瓷的调节作用，PLC 控制系统对气体空速及温度的合理计算，控制加热装置加热气体温度到 240~350℃，如果气体温度已经达到催化燃烧要求，加热器则停止工作。高于 240℃的废气经过蓄热陶瓷进入贵金属催化剂，废气中的有机成分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完全氧化分解成二氧化碳和水，并产生大量热量。高温的气体进入换热装置对前端低温废气进行加热，温度降低到 120℃左右，进入余热回收装置，进一步回收热能后，经高排管将处理后的气体最终排入到大气。调胶、涂胶以及烘干废气一同进入有机废气处理系统（RCO 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催化燃烧会产生废催化剂，产生量约为 0.2t/3a。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变频编织机、变频钩针机、变频收料机、复绕机、变频搅拌机、真空机、锁边机、裁边机、风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减震、隔声措施，并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利用围墙隔声和距离衰减的情况下，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废纱线、不合格品、玻纤布边角料；危险固废为设备更换的废机油、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有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机油桶，危险废物有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机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危险废物：

①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为原料包装使用，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 HW49,900-041-49）。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2 t/a，应委托有资质单

位公司转运。

②废机油：项目机械设备在维修保养过程中将产生少量的废机油，环评分析产生量为0.1t/a，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HW08,900-249-08）。经现场核查实际情况为废机油产生量为0t/a，目前暂未委托转运。

③废机油桶：为机油使用产生，环评分析产生量为0.004t/a，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HW49,900-041-49）。经现场核查实际情况为废机油桶产生量为0t/a。

④废催化剂：为废气净化产生，环评分析产生量为0.2t/3a，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HW50,900-049-50），因该处理设施运行时间较短，现场核查实际情况未产生。

表 6-2 危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形态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环评	实际				环评量(t)	实际发生量(t)
1	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机油	固态	/	/	T	HW49	900-041-49	27	2
2	废机油	设备保养	油水混合物	液态	每天	/	T	HW08	900-249-08	0.1	0
3	废机油桶	设备保养		固态			T	HW49	900-041-49	0.04	0
4	废催化剂	废气处理		固态			T	HW50	900-049-50	0.2t/3a	0



图 6-1 危废暂存库

(2) 一般固废

①废包装材料：经现场核查产生量为 0.5 t。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场所，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利用。

②废边角料：项目高温套管产品由玻纤布裁切缝纫而成，裁切的过程中加工产生边角料，产生量为 1t，收集后外售。

表 6-3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种类	产生周期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处理处置措施
1	废包装材料	包装	固态	/	一般工业固废	/	2t/a	0.5t	外售
2	废边角料	编织、切割	固态	/	一般工业固废	/	4t/a	1t	

(3)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实施 1 班工作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计算，则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9.0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于垃圾箱中，由环卫工人定期清理再通过宁国市垃圾转运公司统一处置。

5、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登记，许可证编号为 91341881695742368D001X，有限期限为 2020-04-13 至 2025-0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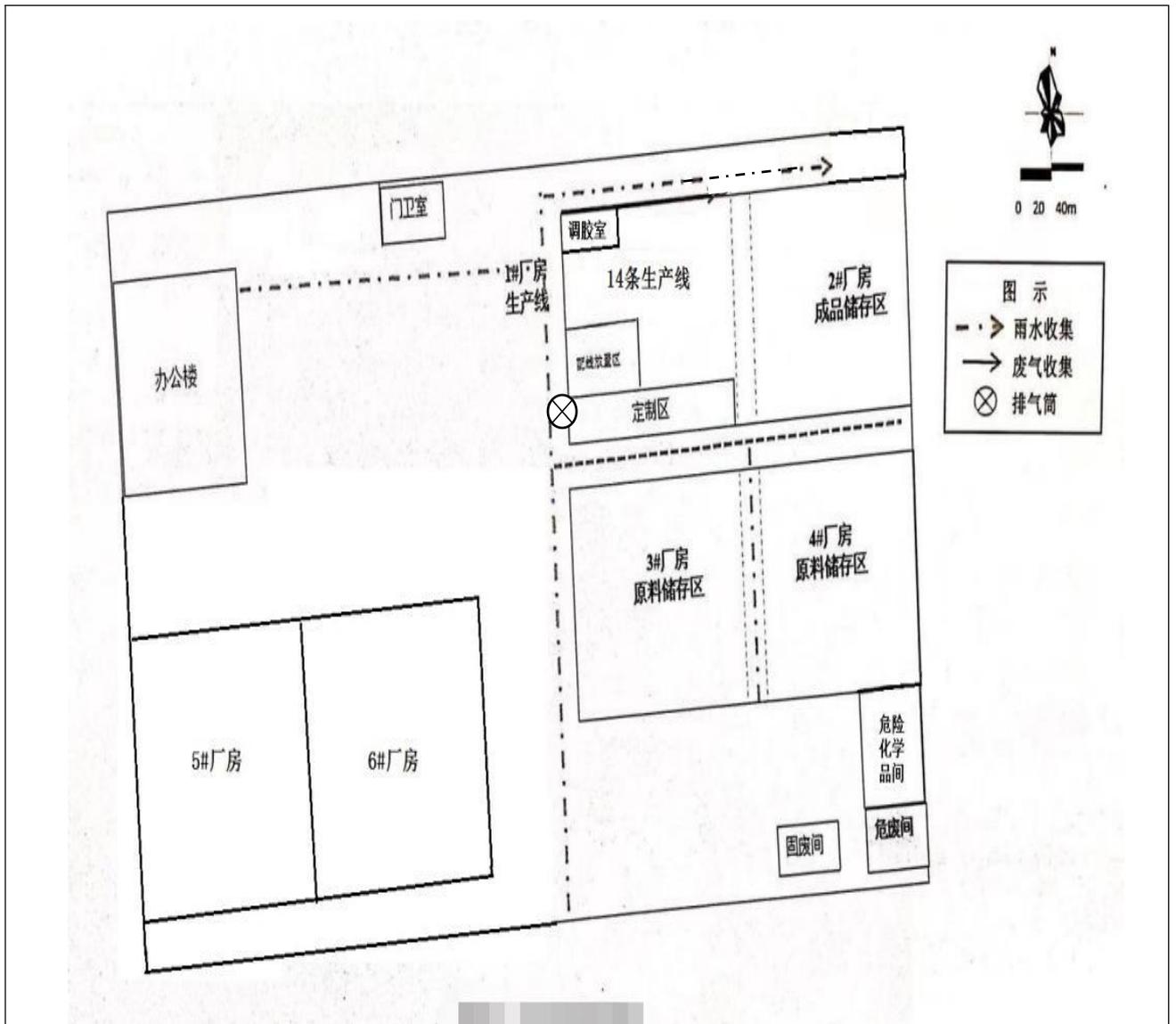


图 6-2 项目平面布置图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选址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只要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意见

一、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选址于宁国市河沥园区兴盛路。项目购置编织机、复绕机等主要设备。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经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宁开发项[2019]61 号同意备案，项目代码：2019-341862-23-03-011019。项目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二、该项目废水接入污水管网后，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该项目废气排放参照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限值，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应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四、该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五、该项目固体废物执行该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六、总量控制指标 VOCs 为 1.901t/a。

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我局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情况，以及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八、项目建成后，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

八、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	实际落实情况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选址于宁国市河沥园区兴盛路。项目购置编织机、复绕机等主要设备。项目建成达产后，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经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宁开发项[2019]61 号同意备案，项目代码：2019-341862-23-03-011019。项目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落实 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 6 号，建设位置未发生变化。
该项目废水接入污水管网后，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落实 该项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该项目废气排放参照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限值，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应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落实 项目 1 号车间调胶工序密闭调胶室内集气罩收集，涂胶、烘干工序分别采用半密闭式，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有机废气处理系统（RCO 装置）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该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落实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优化车间内设备布局，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该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落实 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危险固废为设备更换的废机油、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有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机油桶，危险废物有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机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总量控制指标 VOCs 为 1.901t/a。	落实 根据此次验收检测，项目排放 VOCs 为 0.234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p>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我局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情况,以及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p>	<p>本次申请验收。</p>
<p>项目建成后,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p>	<p>落实</p>

九、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检测前，相关部门根据检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 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 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 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 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 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规定执行。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通过空白、平行样、质控标样等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②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 以上，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③无组织排放检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④噪声测量仪器为 II 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评价量，统计声级 L₁₀、L₅₀、L₉₀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为 AWA6228+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校准仪器为 AWA6221A 声校准器，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

的代表性、可靠性。

十、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10-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1	DA001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3 批次/2 点/2 天
2	厂界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3 批次/3 点/2 天

2、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10-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项目区污水管网进出口	pH 值、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3 批次/1 点/1 天

3、厂界噪声

在厂界外共布设 4 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 2 天，昼间各一次监测一次。

表 10-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项目四周外一米处	噪声	昼间监测一次连续 2 天

十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2 日、17 日~18 日进行，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生产负荷为 75%~77%，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表 11-1 生产工况统计表

生产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万件	实际产量万件	产能比
2021.12.1	橡胶隔热套管	1.0	0.75	75%
2021.12.2	橡胶隔热套管	1.0	0.76	76%
2021.12.17	橡胶隔热套管	1.0	0.76	76%
2021.12.18	橡胶隔热套管	1.0	0.77	77%

十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有组织）：

项目废气主要有调胶、涂胶及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和表3中标准限值，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2-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12.17		分析日期	2021.12.17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9:48~10:08	10:08~10:28	10:29~10:49	均值
调胶、涂胶 及烘干车间 废气进口	标干流量(m ³ /h)		2003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842	1526	1862	1410
		排放速率 (kg/h)	1.69	3.06	3.73	2.82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640	1694	1654	1663
		排放速率 (kg/h)	3.28	3.39	3.31	3.33
调胶、涂胶 及烘干车间 废气出口	检测时段		09:43~10:03	10:06~10:26	10:30~10:50	均值
	标干流量(m ³ /h)		4174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4.715	2.363	4.310	3.796
		排放速率 (kg/h)	0.020	0.010	0.018	0.016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7.6	19.1	18.0	18.2
		排放速率 (kg/h)	0.073	0.080	0.075	0.076
	二甲苯去除率(%)		99.4	99.8	99.8	99.7
非甲烷总烃去除率(%)		98.9	98.9	98.9	98.9	
备注						

表 1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1.12.18		分析日期	2021.12.18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09:50~10:10	10:31~10:51	10:57~11:17	均值	
调胶、涂胶 及烘干车 间废气进 口	标干流量(m3/h)		2350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1613	2416	3028	2352	
		排放速率 (kg/h)	3.79	5.68	7.12	5.53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1584	1690	1644	1639	
		排放速率 (kg/h)	3.72	3.97	3.86	3.85	
调胶、涂胶 及烘干车 间废气出 口	检测时段		10:06~10:26	10:28~10:48	10:49~11:09	均值	
	标干流量(m3/h)		4152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3)	2.366	2.267	4.729	3.121	
		排放速率 (kg/h)	0.010	0.009	0.020	0.013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mg/m3)	22.0	17.8	25.2	21.7	
		排放速率 (kg/h)	0.091	0.074	0.105	0.090	
	二甲苯去除率 (%)		99.8	99.9	99.8	99.9	
非甲烷总烃去除率 (%)		98.6	98.9	98.5	98.7		
备注							

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污染物排放的浓度及年运行时间 2400h，计算污染物排放总量数据满足控制指标要求，具体见下表 12-3。

表 12-3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序号	生产工艺	污染因子	排放速率	年运行时间	实际排放量	控制指标	是否满足
1	调胶、涂胶、 烘干	VOCs	0.0975kg/h	2400h	0.234t/a	1.901t	满足

2、废气（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浓度范围为 0.28 ~0.48mg/m³，二甲苯<0.01mg/m³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和表 3 中标准限值要求。

表 12-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2021.12.01	分析日期	2021.12.01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东	11:03~12:03	0.34	ND
	15:07~14:07	0.35	ND
	14:10~15:10	0.33	ND
	均值	0.34	ND
厂界西	11:05~12:05	0.40	ND
	13:10~14:10	0.44	ND
	14:13~15:13	0.45	ND
	均值	0.43	ND
厂界北	11:09~12:09	0.28	ND
	13:11~14:11	0.33	ND
	14:15~15:15	0.32	ND
	均值	0.31	ND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 (KPa)	101.7	
	气温 (°C)	12.5~14.7	

表 12-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2021.12.02	分析日期	2021.12.02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二甲苯 (mg/m ³)
厂界东	10:34~11:34	0.40	ND
	13:47~14:47	0.39	ND
	15:59~16:59	0.42	ND
	均值	0.40	ND
厂界西	10:37~11:37	0.44	ND
	13:50~14:50	0.45	ND
	15:01~17:01	0.48	ND
	均值	0.46	ND
厂界北	10:44~11:44	0.30	ND
	13:54~14:54	0.29	ND
	16:05~17:05	0.31	ND
	均值	0.30	ND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参数测试结果	大气压力 (KPa)	101.3	
	气温 (°C)	17.5~20.9	

3、废水：

该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至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水阳江。

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水满足国家规定的《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2-6 废水出口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1.12.01	分析日期		2021.12.01~2021.12.06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7.9	7.8	7.9	/	无量纲
	氨氮	14.6	13.3	12.1	13.3	mg/L
	CODcr	162	138	141	147	mg/L
	BOD5	40.5	39.5	38.5	39.5	mg/L
	悬浮物	31	29	30	30	mg/L
性状描述	无色、透明、有异味					
备注						

4、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为达标排放。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2-7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1.12.1	2021.12.2
		昼	昼
	1#东	49.0	47.8
	2#南	52.6	54.1
	3#西	56.8	56.4
	4#北	55.3	53.7
气相条件		昼：晴	

十三、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和表3中标准，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非甲烷总烃进口浓度为1584mg/m³~1694mg/m³非甲烷总烃出口浓度为17.6mg/m³~25.2mg/m³，去除率为98.5%~98.9%。二甲苯进口浓度为842mg/m³~3028mg/m³，二甲苯出口浓度为2.267mg/m³~4.729mg/m³，去除率为99.4%~99.9%。

2、废水：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南山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南山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3、噪声：项目噪声经隔声、基础减震等控制措施并经过空间扩散衰减后，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本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危险固废为设备更换的废机油、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其他公司回用。危险废物有废有机硅胶、稀释剂包装材料、废催化剂、废机油、废机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中，承诺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气VOCs排放总量为0.234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6、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本项目生产的特点及大气防护距离计算结果，本项目设置环境保护距离为200m。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符合验收条件。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现场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意见	完成情况	备注
1	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的一致性，以及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核实验收阶段的实际产能，核实原辅材料（补充有机硅胶的 MSDS）及能源消耗、生产工艺流程、产污节点，以及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环保投资。	已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的一致性，以及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实际产能、原辅材料，补充的有机硅胶的 MSDS 见附件	核实内容在 P10-P11，有机硅胶的 MSDS 见附件
2	核实调胶、涂胶、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收集、除尘净化效果，附废气净化处理工艺路线和相关参数，核实监测数据；核实污染物排放总量和环境防护距离的符合情况；核实水量平衡图；核实固废种类及产生量，明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和一般固废综合利用途径，建立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去向台账，附有效的危废处置协议。	已核实	/
3	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识和总平面布置图，标注雨污管线、废气收集管线、净化设施、排气筒、固废暂存场所等在厂区位置；设置专章分析排污许可管理要求的落实情况；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细化平面布置图，补充环保设施及现场监测图片；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已核实完善，现场监测图片见附件	/
4	尽快完善应急预案的备案手续。	已落实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兴盛路 6 号					
	行业类别	C3061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万米橡胶隔热套管项目	环评单位	安徽长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宁环审批[2021]117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11				竣工日期				2021.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4.1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宁国汉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81695742368D001X			
	验收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所占比例（%）		1.14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所占比例（%）		1.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8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废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h/a）	240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2021.12	
污染 排放 与 总量 控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氮氧化物														
	物污关征目与其染的有特项它	VOCs						0.234t/a	1.901t/a						

证 明

安徽宁国汉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河沥园区八里路与兴盛路交叉口，该公司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入八里路污水管网，通过管网进入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如图所示）



特此证明。

